

股票代码：600482

股票简称：中国动力

编号：2024-021

债券代码：110807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1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2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1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 4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朔帆先生主持召开，列席本次会议的人士包括公司总经理施俊、副总经理朱宏光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善君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）上的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1.03 亿元，同比增长 18.58%，营业总成本 446.53 亿元，同比增长 18.20%，利润总额 11.6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47.49%，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.79 亿元，同比增长 132.18%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9,487,252.58 元，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,694,160,627.50 元，扣除本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1,972,999.32 元，扣除 2022 年度分红 101,551,200.41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,350,123,680.35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4,319,442,328.31 元。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，采取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，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%。据此公司拟按以下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186,718,355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0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33,978,863.99 元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及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八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（含孙公司）生产经营稳定开展，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45,113.15 万元，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、商业承兑汇票等融资事项担保。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8,889.00 万元担保额度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6,224.15 万元担保额度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其他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